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三義鄉公所 函

地址：367 苗栗縣三義鄉廣盛村復興路30號

聯絡人：林明璿

電話：037-876783 分機18

傳真：037-879648

電子郵件：jclz888@ems.mai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臺東市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義鄉社字第11200335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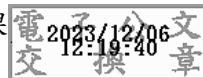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（0033542_苗栗縣三義鄉敬老禮金發放自治條例制定令.pdf、0033542_苗栗縣三義鄉敬老禮金發放自治條例制定公告.pdf、0033542_苗栗縣三義鄉敬老禮金發放自治條例全部條文.pdf、0033542_苗栗縣三義鄉敬老禮金發放自治條例總說明.pdf、0033542_苗栗縣三義鄉敬老禮金發放自治條例逐條說明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所制定「苗栗縣三義鄉敬老禮金發放自治條例」公告、令、全部條文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三十二條暨苗栗縣三義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2次定期會議議決案（112年11月16日義鄉民代22會字第1120000992號函）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(市)公所

副本：本所社會福利課



社會課 收文:112/12/06



1120044056

有附件